

事由

聲請書

呈為家道寒，請求免繳學費與學米，以濟寒苦，而育人才事；

緣民家無恆產，子女眾多，長子丁泉，現尚肄業貴校，近來米珠薪桂，一家吃問題已覺萬分難解，欲令中途輟學，奈小兒資質頗不甚鈍，在

家在校均能遵守教訓，瞻前顧後，惋惜良多，不得已具呈懇請准予免繳

學費及學米，以養寒才，實為德感，謹呈

仙都中學校長藍

具呈人丁汝興

證明人五雲鎮長

樊宣



民國三十年十一月一日

00205